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仁寿县农业农村局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仁寿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2022年06月15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仁寿县2022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项目杀虫剂采购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1,920,96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零玖佰陆拾元整

最高限价(元)：1,920,96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零玖佰陆拾元整

(五) 项目概况：

按照仁寿县农业农村局 仁寿县财政局关于送审《仁寿县2022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实施方案》仁农〔2022〕41号的要求，拟以32个镇乡(街道)为核心，建设珠嘉核心片和31个镇乡(街道)示范推广片，建设大豆绿色高产示范片共计9.92万亩，其中：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片8.12万亩(在珠嘉镇建设核心片1.12万亩)，幼龄果树间种大豆1.8万亩。项目总预算750万元，其中：杀虫剂采购预算总金额为192.096万元，单价为5.8元每包或5.8元每瓶，共需331200包或331200瓶。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市场供给情况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二) 采购方式：询价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3.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4.预留比例：100.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预算金额（元）：1,920,960.00，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零玖佰陆拾元整

最高限价（元）：1,920,960.00，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零玖佰陆拾元整

2、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3、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4、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基础化学品及相关产品	标的名称	杀虫剂（苏云金杆菌）
	数量	331,200.00	单位	包或者瓶
	合计金额（元）	1,920,960.00	单价（元）	5.8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不涉及节能政策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不涉及环保政策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杀虫剂（苏云金杆菌）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品名：苏云金杆菌；总有效成分含量：8000IU/微升；有效成分及其含量：苏云金杆菌8000IU/微升；剂型：悬浮剂；规格：100克每包或100克每瓶。
★	2	供应商的报价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货物、运输、二次转运、税金、利润、抽样检测费、管理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其报价为完成项目所有内容的包干价，采购人按照成交价进行结算，供应商在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使用之前所产生的其他费用由成交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成交人应对自身承担的一切费用自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成交项目资金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单位或个人索取财物。

★	3	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应包括质量保障措施、供货保障措施、企业违约赔付承诺、售后服务人员组成、响应时间、物流方案、培训内容与范围等。
★	4	成交人所提供产品为合法渠道供应的产品，所提供产品涉及相关的专利、商标侵权等而产生的纠纷由成交人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严禁借牌、冒牌生产，凡借牌、冒牌生产的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拒付相关费用，已经支付了相关费用的，采购人有权追回。
★	5	成交人聘请的员工应符合相关要求，并承担派遣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保等费用，不得使用童工、“两劳”释放人员及有关劣选人员，由成交供应商管理工作人员，并进行各项安全教育，若因操作不当或人为因素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概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6	成交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在社会活动中产生的债权、债务均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	7	成交供应商应该将货物送到指定的地点或工作现场。不接受物流配送，须由成交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员（提供授权书）现场送货。
★	8	成交产品经农业执法部门抽样合格后付货款，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送样的车费，取样的车费，化验报告等一切费用）。
★	9	如第一次抽样结果不达标，申请第二次抽检（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果第二次抽样结果仍然不达标，所有送达的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全部调换为合格产品，其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10	成交供应商向收货单位收取收货单（收货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协助项目开展产品使用技术培训。
★	11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相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
★	12	询价文件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在采购合同中另行协商约定。

5、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	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2	供应商具有所投标农药产品的农药登记证和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	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3	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规模为中小企业	供应商在投标时需要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7、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	-------	-------	------	----	-------

8、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
- 4) 合同履行地点：项目乡镇
-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预付款完税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

2、付款条件说明：全部货物按时送达，并经抽检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相关资料，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1）货物送到甲方通知的交货地点项目乡镇，由甲方现场验收。（2）检验标准：甲方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对乙方提供的产品进行随机抽样，并封存一份样品，送国家认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负责。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乙方需提供全新的货物，产品保质期应大于等于一年，如果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负担。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乙方提供的货物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出现侵权行为责任由乙方承担。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由乙方自行承担风险。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1、甲方违约责任（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三/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2、乙方违约责任（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数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30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14) 合同其他条款：无

9、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2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乙方应提供中标产品的相关技术支持，主要指产品使用说明及其它实际使用时的技术指导。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甲方、乙方应遵守合同约定，违反合同的需按合同约定进行赔偿。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协调解决，协商或调节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11) 履约验收标准：成交人与采购人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并结合本项目验收要求进行实施。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